

第四條 本會議表決時，須得出席會員過半數之通過，方生效力。

第五條 本會議開會時，如主席因事缺席，得指派一人為代表。

第六條 本會議議員，得派代表列席，但無表決權。

第七條 凡校長交議及議員提議之件，應於開會前三日，由校長辦公室秘書編入議事日程，分送各議員。

第八條 會議記錄，須於會議後抄送議員各一份。

第九條 本會公文，俱用中國文字，但為利便各外國議員起見，議事日程及會議記錄，須繕譯英文副本一份。

第十條 本會議議決事項，送請校長分別核行。

第十一條 本會議事規則有未盡善之處，得由校務會議修改之。

往來箋牘

復省黨部報告黨員名表函

逕復者，現准

貴會公函織字第一二三四號開：現准中央組織部支電開：該省各大學校及省會市縣各公安局黨員姓名，現在職務，暨過

去經歷，望一並查明具報為要等由；准此，自應遵照辦理。除分函外，相應函達貴大學，希將校內黨員姓名，現在職務，暨過去經歷，查明見覆，實綱黨誼等由；准此，查敝校同時奉到市黨部組織部第二三三四號公函，請將黨員姓名，現任職務，及過去經歷填送，業經照填函覆在案。准函前由，相應將敝校黨員姓名，現任職務，及過去經歷函覆，即希查照，至緝黨誼。此復

中國國民黨廣東省執行委員會

私立嶺南大學校長鍾榮光

中華民國二十年 三月 三十一日

復女子師範學校為給予升學免費學額函

逕啟者，頃准三月二十六日

大函，承詢給予學額及升學考試各節。敝校現暫定每年送給貴校升學獎勵學額一名，該項學額，以一年為限，必須經入學試驗及格，且得助學委員會之許可，始得領受。若試驗及格者不祇一人，則給予成績最高者。試驗科目為國文，英文，數學，物理學，三民主義，中西史，社會科學等科。相應函復，即希